

江苏苏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万吨/年度催化剂综合利用项目

# 公众参与调查报告

江苏苏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二零二二年七月

# 目 录

<b>1 公众参与目的</b> .....	<b>1</b>
<b>2 公众参与方式</b> .....	<b>1</b>
2.1 第一次公示 .....	1
2.2 第二次公示 .....	5
<b>3 公众意见调查</b> .....	<b>11</b>
3.1 调查方式 .....	11
3.2 调查对象 .....	11
3.3 调查结果 .....	12
<b>4 公众参与“四性”分析</b> .....	<b>12</b>
4.1 程序合法性分析 .....	12
4.2 形式有效性分析 .....	12
4.3 对象代表性分析 .....	12
4.4 结果真实性分析 .....	13

# 1 公众参与目的

公众参与的目的是为了公众了解建设项目的概况、建设项目可能引起的环境问题及解决这些问题的环保措施，使之得到社会公众的理解与合作。通过公众参与，将公众参与的结论体现在报告书中，可使环境影响评价的对策及污染防治的措施更具合理性、实用性和针对性。

## 2 公众参与方式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有关程序及要求，本次评价公众参与按照“公告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第一次）并征求公众意见”一再次公告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第二次）和公开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本并征求公众意见”的程序进行。

### 2.1 第一次公示

江苏苏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2022年4月10日委托江苏智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进行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2022年4月11日首次向公众公告环境影响评价的信息，同时附该项目公参意见表，公告主要内容见表2-1，公参意见表见表2-2。

表 2-1 1.5 万吨/年废催化剂综合利用项目

####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告内容（第一次）

我公司投资 42755.3 万元于连云港石化产业基地建设 1.5 万吨/年废催化剂综合利用项目项目，按照国家环境保护法律规定，现公示该项目相关内容，征求广大公众的相关意见。

#####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1.5 万吨/年废催化剂综合利用项目

建设地点：连云港石化产业基地

建设单位：江苏苏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内容：新建 1.5 万吨废催化剂的综合利用生产线，同步实施办公楼、仓库、污水处理站、焙烧系统、事故应急池、循环水站等配套工程。项目占地约 92 亩，建成后可实现年处理 1.3 万吨含有色金属废催化剂、年处理 0.2 万吨贵金属废催化剂，并实现废催化剂深度产品化，以及废催化剂的最大化资源利用率。

#####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名称：江苏苏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联系人：李总

联系方式：15990332518

电子信箱：10064788@qq.com

#####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评价单位：江苏智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资质：国环评证 乙 字第 1905 号

项目联系人：孙琪

联系方式：0518-85521407

电子信箱：263534721@qq.com

#### 四、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程序和主要内容

工作程序：办理委托手续→签订技术咨询合同→开展前期工作（落实评价人员、调研、资料收集、踏勘现场等）→开展评价工作（工程分析、环境现状调查与监测、影响评价等）→编制报告书（提出环保对策与建议，给出结论）→专家评审（召开环评报告技术评审会）→报告书报批（根据评审意见、报告书修改补充后，由建设单位上报环保主管部门）

工作内容：在收集资料、现场踏勘、环境质量现状监测、调查分析的基础上，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评价技术导则、项目工程设计资料等，进行工程分析，对大气、地表水、声、生态环境等方面进行影响评价，并对项目的环境保护措施、选址等方面进行综合分析论证，提出环保相关要求，作出评价结论，报环保主管部门审批。

#### 五、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详见附件

#### 六、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在公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可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或评价单位提交书面意见。

江苏苏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11 日

表 2-2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b>一、本页为公众意见</b>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1、您对环境质量现状是否满意？（如不满意请说明主要原因） A 很满意 B 较满意 C 不满意 D 很不满意
	2、您是否知道/了解在该地区拟建的项目 A 不了解 B 知道一点 C 很清楚
	3、您认为该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危害/影响是 A 严重 B 较大 C 一般 D 较小 E 不清楚
	4、从环保角度出发，您对该项目持何种态度，简要说明原因 A 支持 B 有条件支持 C 反对
	5、您对该项目环保方面有何建议和要求？  （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
<b>二、本页为公众信息</b>	
<b>（一）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b>	
姓 名	
身份证号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b>经常居住地址</b>	xx省xx市xx县(区、市)xx乡(镇、街道)xx村(居委会)xx村民组(小区)
<b>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b>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b>(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b>	
<b>单位名称</b>	
<b>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b>	
<b>有效联系方式</b> (电话号码或邮箱)	
<b>地 址</b>	xx省xx市xx县(区、市)xx乡(镇、街道)xx路xx号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第一次公示采用网上公示的方式，公示网址及公众意见表链接：徐圩新区网站 <http://www.xwxq.gov.cn/xxxq/gsgg/content/30f818b0-45fc-4a1a-9738-c473a8328292.html>。  
公示图片见下图：

当前位置: 首页 >> 公示公告

## 1.5万吨/年废催化剂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告内容（第一次）

信息来源: 江苏苏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发布日期: 2022-04-11 17:48:05 浏览次数: 353

我公司投资42755.3万元于连云港石化产业基地建设1.5万吨/年废催化剂综合利用项目项目, 按照国家环境保护法律规定, 现公示该项目相关内容, 征求广大公众的相关意见。

###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1.5万吨/年废催化剂综合利用项目

建设地点: 连云港石化产业基地

建设单位: 江苏苏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内容: 新建1.5万吨废催化剂的综合利用生产线, 同步实施办公楼、仓库、污水处理站、焙烧系统、事故应急池、循环水站等配套工程。项目占地约92亩, 建成后可实现年处理1.3万吨含有色金属废催化剂、年处理0.2万吨贵金属废催化剂, 并实现废催化剂深度产品化, 以及废催化剂的最大化资源利用率。

###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名称: 江苏苏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图 2-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网上公示（第一次）

## 2.2 第二次公示

江苏智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4 日编写完成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

江苏苏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4 日向社会发布第二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告,同时附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和公参意见表,公告内容见表 2-3,公参意见表见表 2-4.

表 2-3 江苏苏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 万吨/年度催化剂综合利用项目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告内容（第二次）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NJ1X9qIF6KjVOn8OW8mV1A> 提取码：avub

二、征求公众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次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是建设项目附近可能受到影响的个人或团体。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3CEBJ73v5xDiRkm518bMNw> 提取码：fj51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若您对项目有什么意见和建议，请于公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可以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见链接）提交建设单位。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次公示时间为公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工 联系电话：15990332518

邮箱：10064788@qq.com

收信地址：连云港市徐圩新区江苏苏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苏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6 月 13 日

表 2-4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	（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

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b>二、本页为公众信息</b>	
<b>(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b>	
<b>姓 名</b>	
<b>身份证号</b>	
<b>有效联系方式</b> (电话号码或邮箱)	
<b>经常居住地址</b>	xx 省 xx 市 xx 县 (区、市) xx 乡 (镇、街道) xx 村 (居委会) xx 村民组 (小区)
<b>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b>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b>(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b>	
<b>单位名称</b>	
<b>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b>	
<b>有效联系方式</b> (电话号码或邮箱)	
<b>地 址</b>	xx 省 xx 市 xx 县 (区、市) xx 乡 (镇、街道) xx 路 xx 号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第二次环境影响评价公参参与公示，采用网上公示、报纸公示和张贴公示同步进行的方式，公示时间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

(1)网上公示

在徐圩新区网站进行了第二次公示，第二次公示网址：  
<http://www.xwxq.gov.cn/xxxq/gsgg/content/480727c4-cca1-4a9d-92d1-d1188336384f.html>，公参意见调查表和环评征求意见稿链接同第二次公示网址。公示图片见图 2-2。



图 2-2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网上公示 (第二次)

## (2) 报纸公示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6 日、6 月 17 日在连云港日报上先后进行了 2 次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信息公示, 公示内容见图 2-3 和 2-4。

# 争创全国文明典范城市 打造人民满意幸福港城

## 连报时评

□ 徐一

当前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已经进入冲刺阶段，创建要求更高、群众期盼更多、竞争更加激烈。各级各部门要持续增强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的使命感和责任感，坚定信心、迎难而上，全力以赴争创全国文明城市“双发先声”，奋力谱写新时代“双发先声”新篇章。

争创全国文明城市，打造人民满意幸福港城，要求我们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真正让老百姓感受到文明创建带来的实惠和变化。各级各部门要坚持创建为民、利民、便民，用真情、用真心、用真诚，用心、用情、用力、用功，切实把创建工作做得更实、更细、更到位，不断提升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争创全国文明城市，打造人民满意幸福港城，要求我们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真正让老百姓感受到文明创建带来的实惠和变化。各级各部门要坚持创建为民、利民、便民，用真情、用真心、用真诚，用心、用情、用力、用功，切实把创建工作做得更实、更细、更到位，不断提升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全国文明城市“目标”，所“争创必成、志在必得”的信心决心，全力以赴争创全国文明城市。各级各部门要持续增强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的使命感和责任感，坚定信心、迎难而上，全力以赴争创全国文明城市“双发先声”，奋力谱写新时代“双发先声”新篇章。

争创全国文明城市，打造人民满意幸福港城，要求我们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真正让老百姓感受到文明创建带来的实惠和变化。各级各部门要坚持创建为民、利民、便民，用真情、用真心、用真诚，用心、用情、用力、用功，切实把创建工作做得更实、更细、更到位，不断提升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全国文明城市“目标”，所“争创必成、志在必得”的信心决心，全力以赴争创全国文明城市。各级各部门要持续增强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的使命感和责任感，坚定信心、迎难而上，全力以赴争创全国文明城市“双发先声”，奋力谱写新时代“双发先声”新篇章。

争创全国文明城市，打造人民满意幸福港城，要求我们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真正让老百姓感受到文明创建带来的实惠和变化。各级各部门要坚持创建为民、利民、便民，用真情、用真心、用真诚，用心、用情、用力、用功，切实把创建工作做得更实、更细、更到位，不断提升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全国文明城市“目标”，所“争创必成、志在必得”的信心决心，全力以赴争创全国文明城市。各级各部门要持续增强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的使命感和责任感，坚定信心、迎难而上，全力以赴争创全国文明城市“双发先声”，奋力谱写新时代“双发先声”新篇章。

争创全国文明城市，打造人民满意幸福港城，要求我们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真正让老百姓感受到文明创建带来的实惠和变化。各级各部门要坚持创建为民、利民、便民，用真情、用真心、用真诚，用心、用情、用力、用功，切实把创建工作做得更实、更细、更到位，不断提升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 敬老爱老不妨从关注老人心理需求开始

□ 徐一

人老心不老，这是许多老年人的心声。随着社会的发展，老年人的心理需求日益凸显。关注老人心理需求，不仅是尊老爱老的体现，更是构建和谐社会的需要。

老年人心理需求多样，包括情感慰藉、社会参与、自我实现等。子女应多陪伴老人，倾听他们的心声，给予情感上的支持。同时，社会应提供更多适合老年人的活动场所，丰富他们的精神生活。

关注老人心理需求，需要全社会共同努力。政府应加大投入，完善养老服务体系。社区应开展丰富多彩的老年活动，增强老人的归属感和幸福感。老年人自身也应保持积极心态，主动融入社会。

## 让孩子学会劳动

□ 徐一

“生活即教育”，这是陶行知先生的名言。劳动教育是国民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对于培养孩子的劳动观念和实践能力具有重要意义。

当前，许多孩子过着“衣来伸手，饭来张口”的生活，缺乏基本的劳动技能。家长应转变观念，让孩子从小参与力所能及的家务劳动，培养他们的责任感和动手能力。

学校应加强劳动教育，开设劳动课程，组织学生参加社会实践。通过劳动，孩子不仅能学到知识，更能体会到劳动的艰辛和收获的喜悦。

“生活即教育”，这是陶行知先生的名言。劳动教育是国民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对于培养孩子的劳动观念和实践能力具有重要意义。

当前，许多孩子过着“衣来伸手，饭来张口”的生活，缺乏基本的劳动技能。家长应转变观念，让孩子从小参与力所能及的家务劳动，培养他们的责任感和动手能力。

学校应加强劳动教育，开设劳动课程，组织学生参加社会实践。通过劳动，孩子不仅能学到知识，更能体会到劳动的艰辛和收获的喜悦。

“生活即教育”，这是陶行知先生的名言。劳动教育是国民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对于培养孩子的劳动观念和实践能力具有重要意义。

当前，许多孩子过着“衣来伸手，饭来张口”的生活，缺乏基本的劳动技能。家长应转变观念，让孩子从小参与力所能及的家务劳动，培养他们的责任感和动手能力。

学校应加强劳动教育，开设劳动课程，组织学生参加社会实践。通过劳动，孩子不仅能学到知识，更能体会到劳动的艰辛和收获的喜悦。

“生活即教育”，这是陶行知先生的名言。劳动教育是国民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对于培养孩子的劳动观念和实践能力具有重要意义。

当前，许多孩子过着“衣来伸手，饭来张口”的生活，缺乏基本的劳动技能。家长应转变观念，让孩子从小参与力所能及的家务劳动，培养他们的责任感和动手能力。

学校应加强劳动教育，开设劳动课程，组织学生参加社会实践。通过劳动，孩子不仅能学到知识，更能体会到劳动的艰辛和收获的喜悦。

### 分类广告

下列遗失 声明作废

- ▲王波涛，二轮机行驶证丢失，证书编号32012119830712059，声明作废。
- ▲前南京工业大学学生证丢失，学号211902132，声明作废。
- ▲曹文，2009年1月10日出生医学证明，父：曹文，母：王，出生证编号：32030430973，声明作废。
- ▲连云港市第二人民医院工会章，不能正常使用，声明作废，启用新章。
- ▲曹文，2009年1月10日出生医学证明，父：曹文，母：王，出生证编号：32030430973，声明作废。
- ▲连云港市第二人民医院工会章，不能正常使用，声明作废，启用新章。

### 环评公告

江苏苏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1.5万吨/年催化裂化综合利用项目”新建江苏苏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1.5万吨/年催化裂化综合利用项目”环评公告。项目位于连云港市海州区，总投资1000万元。建设单位：江苏苏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环评单位：江苏苏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公告日期：2022年6月16日。联系电话：0518-8386096。

### 停电计划

<p>9702号公室 停电时间:6月24日9:00-17:00,线路:10千伏西河线,范围:10KV西河线851#碧春花园1#小区变3#主变(G2#楼、C3#楼、G4#楼、G5#楼、G10#楼、G11#楼、G12#楼)</p> <p>停电时间:6月24日8:00-16:00,线路:10千伏玉带线,范围:406医院宿舍</p> <p>停电时间:6月24日9:00-13:30,线路:10千伏西河线,范围:20135#东庐2#、2#区A1#主变,3#主变</p> <p>停电时间:6月24日9:00-13:30,线路:10千伏西河线,范围:20135#东庐2#、2#区A2#主变,4#主变</p>	<p>停电时间:6月24日14:00-18:30,线路:10千伏西河线,范围:20136#东庐3#小区A1#主变,3#主变</p> <p>停电时间:6月24日14:00-18:30,线路:10千伏西河线,范围:20136#东庐3#小区A2#主变,4#主变</p> <p>停电时间:6月24日8:30-16:30,线路:10千伏西河线,范围:20136#东庐3#小区A1#主变,3#主变</p> <p>停电时间:6月25日7:00-19:00,线路:10千伏西河线,范围:20136#东庐3#小区A1#主变,3#主变</p>	<p>停电时间:6月25日7:00-19:00,线路:10千伏西河线,范围:20136#东庐3#小区A1#主变,3#主变</p> <p>停电时间:6月25日8:30-19:30,线路:20千伏西河线,范围:20KV西河线,范围:20KV西河线,范围:20KV西河线</p> <p>停电时间:6月25日5:30-14:30,线路:10千伏西河线,范围:20136#东庐3#小区A1#主变,3#主变</p> <p>停电时间:6月25日7:30-14:30,线路:10KV西河线,范围:20136#东庐3#小区A1#主变,3#主变</p>
---	---	--

## 连云港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连云港市本级工程[2022]10号

经连云港市人民政府批准,连云港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以挂牌方式出让1幅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编号	土地位置	土地面积 (m <sup>2</sup> )	土地用途	规划指标要求			出让年限(年)	保证金(万元)	起始价(万元)	增价幅度及期数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LTC2022-G24#	徐圩新区江苏大道西、苏南路北	271395	工业	0.60≤容积率	建筑密度≤45	绿化率≥6	50	5000	6107	10(万元)
LTC2022-G25#	徐圩新区苏海路北、西安路东	1307071	工业	0.60≤容积率	建筑密度≤45	绿化率≥6	50	5882	29410	10(万元)

1.编号:LTC2022-G24#  
建设内容:地块准入产业类型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  
投资强度:≥1104.60  
办公与服务设施用地比例:7%  
2.编号:LTC2022-G25#  
建设内容:地块准入产业类型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  
投资强度:≥79  
办公与服务设施用地比例:7%  
[其他需要说明的宗地情况]  
竞买人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并遵守《江苏省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办法》等规定。公告日期:2022年6月16日。联系电话:0518-8386096。

图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纸公示(第一次)



本项目在东陬山村进行了张贴公告，公示照片见图 2-5。



图 2-5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张贴公示

### 3 公众意见调查

#### 3.1 调查方式

江苏苏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在徐圩新区主页上发布了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信息，并网上发布了项目公参意见表，采用网上填写公众意见表方式征求公众意见，时间从 2022 年 4 月 11 日至 4 月 22 日，公众意见表见表 2-2。

江苏苏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在徐圩新区主页上采用网上公示、连云港日报报纸公示和周边的主要敏感点张贴公告 3 种方式同步进行第二次公示，并网上发布了项目公参意见表，采用网上填写公众意见表方式征求公众意见，时间从 2022 年 6 月 14 日至 6 月 27 日，公众意见表见表 2-4。

#### 3.2 调查对象

社会公众

### 3.3 调查结果

两次征求公众意见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的任何意见。

## 4 公众参与“四性”分析

### 4.1 程序合法性分析

江苏苏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0 日委托江苏智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2022 年 4 月 11 日在徐圩新区主页上首次向公众公告了项目概况、建设单位和评价单位概况等，并征询公众意见。

江苏苏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从 2022 年 6 月 14 日至 6 月 27 日采用徐圩新区主页网上公示、连云港日报报纸公示和周边的主要敏感点张贴公告 3 种方式同步进行第二次公示，并网上发布了项目公参意见表和征求意见稿，采用网上填写公众意见表方式征求公众意见。

江苏苏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采用的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调查程序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 4 号）有关规定。

### 4.2 形式有效性分析

江苏苏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1 日在徐圩新区主页上发布了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信息，并网上发布了项目公参意见表，采用网上填写公众意见表方式征求公众意见。

江苏苏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从 2022 年 6 月 14 日至 6 月 27 日采用徐圩新区主页网上公示、连云港日报报纸公示和周边的主要敏感点张贴公告 3 种方式同步进行第二次公示，并网上发布了项目公参意见表和征求意见稿，采用网上填写公众意见表方式征求公众意见。

江苏苏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采用的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调查形式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 4 号）有关规定。

### 4.3 对象代表性分析

江苏苏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采用网上填写公众意见表方式征求公众意见，征求对象为社会公众，具有较好的代表性。

#### 4.4 结果真实性分析

建设单位在两次征求公众意见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的任何意见。此次公众参与调查结果真实可靠。